# 2024年餐饮加盟合同免费(精选12篇)

来源：网络 作者：落花成痕 更新时间：2024-08-14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餐饮加盟合同免费篇一特许者：(以下简称甲方...*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合同对于我们的帮助很大，所以我们要好好写一篇合同。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餐饮加盟合同免费篇一**

特许者：(以下简称甲方)

被特许者：(以下简称乙方)

加盟店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就加盟事宜，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双方就特许经营上的权利义务关系达成以下事项，以便共同遵守：

一、特许授权：

1.1 甲方特许乙方在省市 区 街号开设xx加盟店，专门经营由xx统一开发和配送的xx产品。甲方保证乙方在该区域(该区域主要指狭义的商业圈, 在这个范围内，步行消费者愿意到该店消费的最长距离，这段距离所形成的一个区域范围。而不以国家行政地理区域为划分)。享有独家加盟的权益，甲方不擅自授权第三方在该区域加盟xx。乙方无权设立分支机构或授与他人加盟，若需发展扩大增设分店，必须向甲方申请。

1.2 甲方所注册的商标、文字，相关的网络等知识产权，以及产品申请专利及非专利技术，所属权永久性归xx餐厅所有，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或许可他人使用。

1.3 甲方将其所有的“xx”商标、产品及相关的经营模式根据以本特许经营合同的约定许可乙方使用，乙方须按本合同的约定，在甲方统一的业务模式下从事加盟餐饮的经营活动，甲方所倡导的经营理念，独创的装修风格及产品制作技术，乙方不得透露或复制给他人使用。

1.4 甲方特许乙方必须经营xx产品，乙方不得借xx商标来销售或变相经营其他商家商品(有利于推动xx餐饮发展的辅助商品，需事先征得xx总部同意,同时严禁乙方擅自变相加工或出售乙方的配送产品)。

二、特许经营加盟费及保证金

2.1 甲方特许加盟费为人民币8万元。本合同订立后，乙方须向甲方一次性支付该款项。

2.2 保证金为人民币4万元，本合同订立后三日内，乙方须向甲方缴纳此款项。三年后如乙方没有违反本合同的规定，甲方将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若乙方在经营过程中，对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甲方有权没收保证金，有权终止本合同及追讨乙方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且不退乙方已缴纳的特许加盟费用。

2.3 乙方须在本合同订立后三日内将特许经营加盟费和保证金汇至甲方指定帐户。

2.4 甲方帐户所在地为：

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3.1甲方根据xx的视觉识别系统，为乙方免费提供店面规划、设计。但装修期间所有发生的工时费、材料费以及其它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3.2甲方前往乙方考察加盟店面地址，甲方派出的工作人员所产生的`交通费用，由乙方负责支付。

3.3甲方负责乙方两名以上员工的技术培训工作，培训期间员工的食宿由甲方负责(培训地点在四川绵阳总部)。

3.4 甲方协助乙方对员工进行xx企业文化的培训，并不定期的检查乙方服务质量和产品质 量，帮助解决生产经营中的管理和技术问题。

3.5 甲方协助乙方该加盟店的人事管理,协助该店的主要员工招聘和委任工作。

3.6 甲方全权负责签定店铺租赁合同,乙方不得私自与店铺租赁方签约该合同。

3.7甲方有权过问或审核乙方经营活动的财务状况，并提出相关的建议。

3.7 甲方总部，开发、推出的新产品、试验成功后，应向乙方免费推荐。

四、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4.1乙方必须根据甲方的装修风格对经营场进行装修改造，使其达到甲方验收标准，具备xx一贯的视觉装修风格,方可开业。

4.2乙方开业甲方可派出两名技术人员配合协助乙方经营一个月，甲方人员工资由乙方支付，以档案工资为准(工程部人员适用该条)，乙方负责甲方员工的食宿及安全问题。

4.3在经营过程中，乙方必须遵照甲方的经营模式和经营理念合法经营，必须维护甲方企业形象，弘扬企业文化。

4.5乙方经济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在经营中发生的债权、债务、安全事故、员工意外事故均由乙方负责，经营中所遇到的困难及客人建议及时反馈给甲方。

4.6为了保证甲方的品牌技术标准化，乙方必须从甲方处购买指定产品及原材料半成品，甲方加工运输过程中所产生的合理费用，以区域来界定(在四川省内甲方不收取配送产品的运输费用，在四川省外，甲方以现行的物流价格为标准收取运输费用)。

五、视觉权威资料及广告宣传费用约定：

5.1乙方加盟甲方xx，甲方将免费颁发《特许加盟书》，以及提供相关企业认证标准。

5.2乙方在加盟区域进行xx广告宣传，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将免费协助乙方做好宣传资料的设计事务。但其产生的实物制作费用及其运输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5.3 根据xx视觉识别系统，乙方需要制作相关的视觉效果，xx总部可免费提供设计样稿，但其产生的实物制作费用及其运输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5.4甲方如参加展销性质的相关推广会，所产生的展销费用，甲方将统一依据直营店和加盟店的总和店数，一视同仁,平均分摊该费用。

六、乙方违反合同规定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对方支付赔偿金：

6.1未经甲方允许擅自扩大许可商标的使用范围。或与其它商标组合使用;

6.2未经甲方允许将许可商标再许可他人或转让，出借、转卖他人制作或使用;

6.3自行制作或使用与许可商标相似或变形的商标;

·餐饮业加盟合同书 ·连锁店加盟合同 ·瑜伽加盟合同 ·家具加盟合同

6.5不接受甲方依据管理体系规定进行的监督，或阻止甲方进行检查;

七、合同期限合同有效期为 年，自200 年 月 日起至年 月 日止

合同到期后，乙方要求延续特许经营的，应在本合同期满之日 月前，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甲方同意延续的，应续签合同;甲方不同意或乙方不申请的，合同期满之日即自行终止。

八、合同终止后，乙方不得以各种变相手段沿用或保存甲方的各种授权。

九、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本合同未尽事宜，另立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双方事宜未尽之处，如有争议，需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未果，由四川省绵阳市人民法院或四川省涪城区人民法院审理。

十一、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乙方：

签字人 ：签字人：

年 月 日年 月 日

**餐饮加盟合同免费篇二**

1、为开发\_\_\_\_\_\_\_\_餐饮品牌事业，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诚实、信用及共同拓展市场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签定本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或加盟合同）以由双方共同恪守。

2、 甲方授予\_\_\_\_\_\_\_\_\_单店（单柜）的特许经营权，乙方自愿申请加入\_\_\_\_\_\_\_\_\_的特许经营。

1、特许经营地点：\_\_\_\_\_\_\_\_\_\_\_\_\_\_\_\_

2、乙方应建立独立的相应经济组织（个体户、合伙企业或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工商、税务、卫生、消防等必需的登记注册。甲方需无条件配合乙方完成上述工作。

3、甲乙双方严格执行\_\_\_\_\_\_\_\_\_特许专卖计划，以利于\_\_\_\_\_\_\_\_\_产品市场的健康发展。乙方保证按\_\_\_\_\_\_\_\_\_特许专卖统一的经营模式，服务质量标准向顾客提供服务，按甲方规定的产品价格定价销售。

特许经营权许可期限与本合同期限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有效期\_\_\_\_\_\_\_\_\_年。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除非本合同已提前终止，乙方可在合同有效期满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延长本合同的书面请求，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延长本合同有效期。

1、甲方特许乙方于合同期限内在甲方认可的专店（专柜）使用\_\_\_\_\_\_\_\_\_商标、商号，并以独立经营独立管理的经营模式经营\_\_\_\_\_\_\_\_\_系列产品，乙方以有偿使用方式取得上述特许经营权许可。

2、乙方获得上述特许经营权许可，须按甲方要求经营，不得超越许可范围和许可期限，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该项权利转让。

1、特许经营费加利润提成方式：

特许经营费\_\_\_ 万元。付款方式：\_\_\_\_\_\_ 合同签定时一次性付清

利润提成比例\_\_\_% 。付款方式：\_\_\_\_\_\_ 每\_\_\_\_\_\_时间支付上一阶段

2、利润提成方式：

利润提成比例\_\_\_% 。付款方式：\_\_\_\_\_\_ 每\_\_\_\_\_\_时间支付上一阶段

四、特许经营期限：\_\_\_ 年\_\_\_\_ 月 \_\_\_\_日至\_\_\_\_ 年 \_\_\_月\_\_\_\_\_ 日（以缴款时间为准）期限为\_\_\_\_年到期，期满后另行签订特许经营合同。

1、甲方特许乙方在\_\_\_\_\_\_\_\_\_省\_\_\_\_\_\_\_\_\_市（县）\_\_\_\_\_\_\_\_\_区域内开设\_\_\_\_\_\_\_\_\_专店（专柜）。乙方自开店一月内将店面装修效果图照片（\_\_\_\_\_\_\_\_\_张）及营业执照复印件交甲方存档。

2、因地域环境或其它原因乙方希望变更第六条第一项规定的地点时，须向甲方提出书面变更申请，经甲方书面批准后才能变更。

3、乙方需要在第六条第一项规定的店址区域以外新建\_\_\_\_\_\_\_\_\_专店或专柜，必须经甲方同意，并与甲方签订另外的\_\_\_\_\_\_\_\_\_特许经营合同。

1、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原料、配料按厂价统一配货价结算，乙方提出用料计划后，甲方予以发货。

2、甲方每次发货必须提供发货清单，乙方凭发货清单验货，如有差异（多发或少发），应在收货两天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否则甲方视乙方如数收到发货清单上的商品。

3、本合同有效期内，所有配货运输工作由甲方承担。

4、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收到货物后发现原料、配料质量问题，由甲方负责换货（除属乙方或第三方造成的人为残次商品以外）。

5、乙方连续一周内未进货，需向甲方提出报告说明。

1、为确保特许经营体系的统一性和产品服务质量的一致性，甲方或甲方的授权代理人，有权对乙方的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审查乙方履行本合同的表现及商店整体形象和服务质量）。

2、乙方违反本加盟合同规定，侵犯甲方合法权益，甲方有权提出更正或终止本合同。

3、甲方需向乙方提供乙方开店的授权文书，证牌，店柜装修方案。

4、甲方提供乙方经营的指导及相关技术支持。

5、 甲方培训或提供厨房主要技术人员。

6、 甲方定期组织业务技能培训、轮训，一年不少于\_\_\_\_\_次。视培训内容，乙方选派服务、技术或管理人员参加，乙方支付相应的培训费用。

7、 甲方如退出西安市场或转其他领域投资前 ，需知会乙方并为之联系上游渠道继续合作事宜。

1、乙方在本合同规定的权利的责任范围内，自行投资，自负盈亏，自聘员工，自行经营和管理。

2、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必须销售\_\_\_\_\_\_\_\_\_品牌的食品且严格按照甲方制定的价格标准销售。若因地区原因需要进行价格调整时必须征得甲方书面同意。

3、乙方应按甲方制定的装修标准和要求进行店面装修，费用由乙方承担（门头按统一设计）。

4、乙方需作有关\_\_\_\_\_\_\_\_\_的产品，商标，商号对外广告时，广告资料内容须经甲方审核同意。

5、 乙方依本协议只能经营一家特许店，如需开办二家或多家特许店时，尚需另行签订特许合同、支付相关费用。

6、每月\_\_号前向甲方汇报上月经营情况，提交经营报表及利润表。

1、所有带有表示\_\_\_\_\_\_\_\_\_或与\_\_\_\_\_\_\_\_\_有关的标记均属甲方所有，在未经甲方事先书面许可，乙方不得注册甲方任何标记，亦不得将甲方标记用于本合同之外的任何活动。

2、乙方只可在特许店或专柜内使用\_\_\_\_\_\_\_\_\_公司的商标，服务标志及表示这些标志的标签或招牌。

3、乙方在甲方授权范围内使用\_\_\_\_\_\_\_\_\_商标及服务标志且必须按甲方提供之原样使用，不得自行对其进行任何改变。

1、本合同期满时，乙方可提前三个月提出续约要求，双方在正常履行本合同的前提下续订该项经营合同，乙方未提出续约要求则视为本合同期满而自动终止。

2、本合同有效期内，双方一致同意提前终止本合同并达成一致书面协议，则本合同可依协议提前终止。

3、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甲方有权单方提前解除本合同。

a、乙方仿冒，滥用\_\_\_\_\_\_\_\_\_商标。

b、乙方在店内销售假冒伪劣产品而影响甲方声誉。

c、乙方违反本合同，侵犯甲方合法权益，破坏经营体系。

d、 乙方将原料、配料泄露给第三方。

4、本合同终止或解除时，乙方不得继续使用\_\_\_\_\_\_\_\_\_商标，拆除乙方原所有带有\_\_\_\_\_\_\_\_\_的商号，标识，商标，服务标志等一切含甲方标识的装饰用具，店面装修，灯箱，宣传品等。

1、如因非双方所能控制的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包括地震，台风，水灾，火灾等意外事件，并导致双方的任何一方无法履行合同时，遇不可抗力之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书面告知另一方，并应在十五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双方认可后协商终止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

2、如因第十三条第一款的原因终止合同，甲乙双方尽可能清算清理货物及帐款，互不追究责任，但乙方仍须在合同终止后一个月内，自行拆除所有\_\_\_\_\_\_\_\_\_专营店标牌箱广告等。

本合同之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的，则任何一方均可诉诸本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裁决。

乙方同意本合同有效期内对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商业资料进行保密。如果上述资料中的一部分或者全部被甲方公布，乙方对公开部分则不再承担保密义务。

任何书面通知按本合约中的所述双方的公司地址或图文传真送达通知人后，即视为送达。

1、以上条款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另外议定的补充合同条款经双方签订后作为本合同的附件，被视为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甲乙双方兹承认签署本合同，并已阅读及明白本合同所列条款包含之规定，并同意受其约束。

3、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从签订之日起生效。

附：

1、配料单及价格

2、员工手册

3、\_\_\_\_\_\_\_有限公司员工管理制度

4、\_\_\_\_\_\_\_\_有限公司概况介绍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代表（签字）：\_\_\_\_\_\_\_\_\_   代表（签字）：\_\_\_\_\_\_\_\_\_

\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餐饮加盟合同免费篇三**

甲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乙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经营地址：

电话：

传真：

第二条：合同总则

2-1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签订本合同。

2-2甲乙双方在互惠互利、优化整合双方资源，提高特许经营效率，降低商业运营成本的基础上，以促进公平、公开、公正、有序及可持续发展的经营环境。

2-3保护甲方所拥有的知识产权，打击假冒，规范经营，统一品牌形象，提高“罗仙子特色铁锅炖”品牌的\_\_\_\_\_，使消费者得到真正满意的服务。

2-4确保甲方忠实地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各项权利和义务。

第三条：合同有效期规定

3-1本合同有效期从\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除本合同提前终止。乙方可在合同有效期满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延长特许经营期限的书面请求，经甲方同意，可以续签下一期的书面合同。未续签下一期的书面合同者，本合同有效期满，受许资格自然终止。

第四条：费用及交付方式

4-1本合同签订时乙方应向甲方交纳加盟费和品牌使用保证金。

4-2加盟费主要包括：品牌使用费用、特许经营许可费用、经营管理技术出让费等。

4-2-1加盟费的金额：\_\_\_\_\_\_万元、\_\_\_\_\_\_万元、\_\_\_\_\_\_万元。

附：加盟店每年须向总店交纳2千元协助管理费用，每月1次—2次回访，进行品牌使用相关指导。

4-2-2加盟费的支付方式：一次性付清（不含税金）。

第五条：特许经营范围规定

5-1甲方根据\_\_\_\_\_\_\_\_\_\_\_\_\_特许经营的市场规范和乙方的申请及乙方的经营能力，同意乙方在\_\_\_\_\_\_\_\_\_\_省（市、自治区）县使用甲方品牌开设（区域/单店）经营。

5-2乙方只能在甲方颁发的特许经营证上所列地点使用品牌，不得在任何地区再开设直营店或授权加盟店，不得使用与甲方品牌、经营模式等相同或相近的方式开设内容相同或相近业务。

5-3甲方承诺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在该地区授权许可第二家加盟店或区域代理商。

第六条：知识产权规定

6-1标识和图案，均属甲方所有的知识产权，受国家法律的保护。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标识和图案等知识产权用于产品、包装及名片、铜牌等进行商业往来或其他活动。

6-2乙方使用甲方品牌的经营场所的品牌vi形象设计由甲方统一提供，或甲方授权乙方按甲方vi形象设计制作门头招牌。乙方不得擅自制作及改变甲方品牌vi形象及店面门头招牌。

6-3乙方不得擅自拆换标识，造成标识与产品不符。

6-4在特许经营过程中，不得透漏本合同内容，乙方有义务保密，乙方并有义务要求其员工保密，该保密义务至该商业秘密公开时止。如乙方或其员工泄漏甲方商业机密，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并扣除乙方品牌使用保证金。

6-5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打假，规范市场。

第七条：管理规定

7-1乙方售出的菜品和服务必须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和标准。

7-2甲方有权对乙方菜品质量和服务质量进行监督，并就不足之处有权提出整改意见（注：每季度回访乙方一次）。

7-3乙方每月向甲方提供一份经营状况报告书，就乙方经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甲方应给以指导性意见。

7-4乙方每月向甲方提供财务报表一份。

7-5乙方在经营过程中出现的一切外围事务由乙方自行解决。

7-6乙方菜品质量应与总部直营店菜品质量同等，如出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及时配合予以解决。

第八条：税费及债务规定

8-1乙方在经营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税费及债务由其自行解决，与甲方无关，乙方的加盟费发生的税金由乙方代扣代缴。

第九条：品牌宣传的规定

9-1甲方负责组织品牌的全国性（重点市场区域）的广告投入，做好品牌宣传，并协同负责区域经营的乙方开展区域性促销活动，以支持乙方的经营活动。

9-2乙方使用甲方提供的统一品牌形象及甲方提供的适当范围的经营技术和商业机密。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两个月内，按甲方提供特许经营手册或其他资料中的要求，完成其店面装修，并寄送相应效果\_\_\_\_\_至甲方，以供甲方审核及备案。

9-3乙方单独进行广告宣传的，其宣传内容必须经甲方书面同意方可进行。

9-4乙方应有选择性地参与甲方所举办的宣传及推广活动。

9-5乙方需甲方宣传品、甲方按成本价供给，运费由乙方自理。

9-6乙方必须妥善保存其经营业务记录，以备甲方的核查。

第十条：培训管理规定

10-2乙方在签订合同后，开始经营之前，必须在甲方处接受甲方相关类型的培训。

10-3乙方在合同期内，必须接受甲方的各种培训指导。

10-4乙方不得在加盟店内调整厨房人员，如有需求应通知甲方，由甲方进行调整。

第十一条：履约保证金及违约规定

11-1履约保证金是乙方为保证其履行本合同规定之义务而交付给甲方的费用，如乙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在其履约保证金中酌情扣除部分直至全部，归甲方所有。如乙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未有违约行为或酌情被扣除部分履约保证金的，则在本合同有效期满后两个月内由甲方返还全部或部分履约保证金。

11-2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内，乙方应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_\_\_\_\_\_\_\_\_\_\_\_万元。在规定期限内乙方未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的，本合同不能生效。

11-4乙方若违反本合同9-2、9-4、9-6、10-3，应视为违约，甲方有权在每次乙方违约时扣除其在甲方处的履约保证金的1/4，作为其违约对甲方的补偿。

11-5乙方若违反本合同6-1、6-2、6-3、6-4、6-5，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扣除其在甲方处的履约保证金的全部，并有权终止本合同。

11-6乙方违反本合同5-2、7-1、7-4、9-2、9-4、9-6、10-2、10-3条款，而被甲方扣除部分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在甲方处理违约事件之日起一个月内补足其履约保证金\_\_\_\_\_\_\_\_\_\_\_\_\_\_\_\_万元，否则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11-7乙方违反本合同6-1、6-2、6-3、6-4、6-5、7-4条款，或违反本合同5-2、7-1、7-4、9-2、9-4条款二次，甲方有权扣除乙方的全部保证金。

第十二条：合同终止及善后处理的规定

12-1违约终止

12-1-1如乙方在经营过程中出现\_\_\_\_\_的情况，合同终止。

12-1-2如乙方在合同期内未按合同向甲方交纳合同约定费用，损害甲方商业利益，合同终止。

12-1-3如乙方在协议规定的工资发放日以外延迟七日仍未发放厨部工资（向甲方账户打款），甲方将有权解除合同，撤销品牌使用权，合同终止。

12-2合同终止

12-2-1因甲方无故解除或提前提出终止本合同，乙方的一切损失由甲方赔偿。

12-2-2甲方不得在乙方所在地另行设立相同品牌的加盟店，否则乙方的所有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

12-2-3乙方提出提前终止本合同应按本条12-1-1-1、12-1-1-3、12-1-2的规定处理善后事宜。

12-3合同有效期满终止。

乙方未在合同期满前三个月提出续签合同申请的或者经甲方审核不予续签的，本合同自然终止，按本条12-1-1-1、12-1-1-3、12-1-2的规定处理善后事宜。

12-4乙方与甲方签订合同一个月内，经甲方核查乙方未实施本合同约定的经营行为的，即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十三条：不可抗力规定

13-1如甲方或乙方因不可抗力，或非双方所能控制或所能预见事件的发生（包括自然灾害、战争、政府行为、社会\_\_\_\_\_等）情况妨碍履行本合同义务时，双方当事人应做到：

13-1-1采取适当措施减轻损失。

13-1-2及时通知对方当事人。

13-1-3在合理时间内，出具合同不能履行的证明。

13-2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在30日以上，合同延期履行。

13-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持续时间超过10天，本合同即告终止。

第十四条：适用法律

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

第十五条：争议的解决规定

如果产生有关本合同的效力、履行、解释、终止的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或以签订补充协议的方式解决，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如果争议发生之日起三个月内通过协商或其他方式不能解决的，任何方均应向本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六条：通知及规定

16-1本合同所规定的“罗仙子特色铁锅炖”特许经营，乙方如有需要，可向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甲方应提供备案所需的有关文件。

16-2本合同所书双方的注册地或经营地、传真号即为当事人的收件地址。

第十七条：

17-1乙方在合同期内如遇特殊原因，须转让该加盟店，在涉及甲方品牌部分的转让时，须根据本合同的相关规定，由三方协商解决。

第十八条：附则

18-1乙方无权以甲方的名义签订合同，使甲方在任何方面对第三人承担责任，或由甲方负担费用，承担任何义务。

18-2合同签署地为\_\_\_\_\_\_\_，履行地为\_\_\_\_\_\_\_\_\_。

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各执一份，复印件无效。

18-3甲乙双方承认签署本合同前，已阅读及明白本合同所列条款的含义，并由双方协商同意受其约束。

18-4本合同各条款在履行中和发生争执时，甲方有权按现行国家法律及通常理解予以解释。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

（公章）

法定代表：（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开户银行：

账号：

**餐饮加盟合同免费篇四**

乙方：\_\_\_\_\_\_\_\_\_\_\_\_

法人代表：

法人代表：

公司盖章公司盖章

日期：日期：

以下称：“加盟者”或“加盟店”)赞成\_贵州龙里邓氏辣子鸡火锅系列连锁店主导的连锁理想，协约遵守其运营规章中的各条款，并申请加盟，贵州龙里邓氏辣子鸡火锅系列连锁店亦承认其加盟。两者就有关加盟事项缔结如下合同：

1、贵州龙里邓氏辣子鸡火锅系列连锁店(以下称“总部”)主导本事业，并所有“贵州龙里邓氏辣子鸡火锅系列连锁店”登记商标。

2、总部适应需要，可在每个加盟者的地区集团设“地区总部”或直辖的“分部”(与前款一样，统称“总部”)。

3、总部在没有设地区总部或直辖分部的地区，可将总部事业的一部分委托给第三者，并称作委托业务的“支部”(以下称“支部”)。

1、加盟金。每个店铺为\_壹\_万元每年，在缔结加盟合同时向总部支付。并自双方在相互确认书上签字时起，此加盟金即充作委托保管的加盟申请保证金。此加盟金不返还。

2、加盟者是位于(餐饮店住所)的“贵州龙里邓氏辣子鸡火锅系列连锁店”的经营者，本店作为贵州龙里邓氏辣子鸡火锅系列连锁店公司连锁的加盟店，具备以下条件，并决心遵守本合同，诚实地从事经营。

(1)依照总部的标准化计划，保持餐饮店的结构

(2)维持不接受第三者制约的经营体制

(4)在积极地协助连锁活动的同时，努力提高改善经营

(5)要认识作为贵州龙里邓氏辣子鸡火锅系列连锁店连锁餐饮店的社会使命，忠实地为顾客服务。

加盟者要具备以下基本的特权：

(2)进货“贵州龙里县邓氏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商标的商品，才能使用“贵州贵州龙里邓氏辣子鸡火锅系列连锁店”的商标进行经营活动同时享受贵州龙里县邓氏食品有限责任公司所有产品一级经销商进货价。(各产品规格和价格见附表)

(8)加盟者及从业人员可以接受教育培训

(9)可以适时地得到餐饮店经营所必需的信息。

(10)加盟店财务上完全独立，自负盈亏，自行承担法律责任和义务，总部(支部)只负责技术上的指导。

2、有关“贵州龙里邓氏辣子鸡火锅系列连锁店”徽记及商标的使用有如下规定：

(1)在加盟店的店头及其他地方使用徽记，仅限于由总部提供或指定的徽记。其使用方法，要按照总部(支部)的指定进行。

(2)带有贵州龙里县邓氏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商标商品及徽记的物品类，均从总部进货。

(3)欲做有关“贵州龙里邓氏辣子鸡火锅系列连锁店”或贵州龙里县邓氏食品有限责任公司的对外广告时，要使用由总部提供，或承认的资料，并按总部的指定进行。

3、登记的商标，仅限本合同以内使用，不得在合同以外使用。

1、加盟店按照总部(支部)规定的标准化计划，确定产品种类和价格。加盟店经营的产品及设计用到的主辅料，原则上由总部(支部)进货，但非总部规定的其他原材料可由加盟店自行采购。

2、加盟店在经营第1条以外的商品时，要征得总部(支部)的承认。

3、总部(支部)与加盟店均采取货到付款的方式来进行商品结算。

总部(支部)在原则上，是将其所在地区作为单位，对所有加盟店以同等的条件进货商品。商品的运输费用均由各加盟店自行承担。

加盟者不得随意将有关贵州龙里邓氏辣子鸡火锅系列连锁店的计划及运营活动等内容向第三者泄漏。尤其对以下事项要作为重要的机密加以保守，若有违反，并给总部(支部)以及有关者造成损害时，必须根据其要求予以赔偿。

(1)有关交易商品及物品类的品种、价格、条件以及进货对象的事项

(3)其他由总部(支部)指定的事项。

加盟者不得有以下行为。若认为有必要时，必须以书面形式，征得总部(支部)的承认。

(1)向其他业者转让或提供经营的商品及物品类

(2)向他人转让或转用配发的物品、文件以及情报等，或复制复印

(5)其他由总部(支部)等禁止的事项。

当加盟者没有充分实行本合同的条文及总部(支部)的指示，或缺少诚意时，或者因加盟者自身经营管理不妥，或被认为不具备加盟条件时，总部(支部)要以书面形式劝告更改。加盟者对此劝告必须予以确实的答复并加以实行。

在由于天灾，灾害及没有任何争议的原因给商品进货及其他总部(支部)活动造成障碍时，加盟者应承认是不可抵抗的，不得提出异议。

加盟者根据自己的意愿，可以随时解除本合同。在此情况下，应在6个月前以书面形式向总部(支部)提出预告。

1、当加盟者适合以下各项之一时，总部(支部)有权解除本合同：

(3)不遵照总部(支部)的更改劝告，或不予以确实的答复时

(7)加盟店废止营业时

(8)有损害作为连锁信用的言行，或有妨碍连锁活动的行为。

2、当加盟者适合前款第(4)项或第(9)项时，总部不须任何预告就可以解除本合同。

1、解除本合同时，加盟者必须履行以下事项：

(4)立即清算对总部(支部)及其他关系者的债务。

2、当加盟者未撤掉取消“贵州龙里邓氏辣子鸡火锅系列连锁店”的徽记及标志等时，总部可自行执行，在此情况下，撤掉、取消这些所需要的费用由加盟者负担。另外，对建筑物等损伤补修等由加盟者进行并负担费用。

3、加盟者即使在解除合同以后，也要严守本合同第十六条规定的保密义务的条款。另外，要保证不得有对贵州龙里邓氏辣子鸡火锅系列连锁店不利的言行。

本合同的期限为缔结之日起的1年。以后在期满时两者都没有表示任何反对意见时，本合同就视为再连续一年而自动延长，以后也是同样。

有关本合同发生纠纷时的诉讼，要将管辖总部(支部)所在地的法院作为第一审法院。

依据上述加盟合同书的内容，需正式签订如下加盟缔约书：

年月日(以下称“甲方”或“总部”)和(以下称“乙方”或“加盟店”)依据贵州龙里邓氏辣子鸡火锅系列连锁店加盟合同书，缔结以下合同：

1、加盟店的名称

加盟店的名称为：贵州龙里邓氏辣子鸡火锅系列连锁店瓮an分店

2、所属

加盟店的运营管理归属贵州龙里邓氏辣子鸡火锅系列连锁店瓮an分店。甲方依据合同规则开展商品进货以及指导援助等业务。

3、加盟金

乙方于年月日向甲方支付加盟金\_人民币壹万\_元，甲方收到\_\_\_\_\_\_\_\_元。

4、技术指导费

乙方向甲方支付一次性加盟技术指导费\_两千\_元。

5、指定银行

双方依据实际情况，就乙方的交易银行规定如下：

银行名称：

存款种类：

户头帐号：

户头名义人：

7、加入损害保险

乙方依照甲方的指定，加入以下损害保险：

火灾保险：

机动车保险：

其它保险：

以上作为贵州龙里邓氏辣子鸡火锅系列连锁店瓮an分店加盟合同以及依据，由加盟者和总部署名、盖章的正本两套，由甲乙双方各持一套。

**餐饮加盟合同免费篇五**

甲方：(特许方)：

乙方：(受许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签订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本合同主题：甲方授权乙方以阿坤品牌开设火锅店。

第二条：双方法律地位

1.本合同双方为各自依法注册登记的法人(自然人)，是平等的合作关系。

2.乙方以自身名义依法申请获准经营，作为独立的经营者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并承担一定风险和获取相应的利润，乙方的债权、债务由乙方独立承担，与甲方(总部)无关。

3.乙方无权以甲方名义进行任何活动，甲方不对除乙方外任何第三方承担任何责任、义务以及任何费用。

4.双方郑重承诺期一切经营活动都是合法的，任何一方违反国家法律，则独立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第三条：甲方授予乙方的权利

1.使用甲方的国家工商局注册的商标、标识的权利。

2.使用甲方提供的字样及标识作为乙方店面招牌及标识的权利。

3.使用甲方提供的专用标识物的权利。

4.有偿使用甲方提供的火锅底调味品及相关原辅料的权利。

5.使用甲方菜品制作等专有技术的权利。

6.使用甲方提供的经营管理资料的权利。

7.请求甲方从技术、经营管理、营销策划等方面提供支持、帮助、指导的权利。

8.经甲方同意，优先代理、销售甲方产品的权利。

9.在甲方授权经营场所，使用甲方提供的各种标准物品、标准图案的权利。

第四条：授权区域

1.授权地点：

2.授权面积：平方米

3.保护区域：以该店为中心，半径1.5公里内总部不开设品牌分店。

4.乙方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变更经营地址，如需扩大经营面积，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并向甲方缴纳相应费用后方可进行，乙方若要另开特许经营点(包括授权保护区域内)须事先向甲方申请并经双方签订《特许经营合同》。

5.在合同期内，甲方不得将特许经营权及甲方所授其他相应权利全部或部分授予第三方。

6.甲方在上述范围内出售产品，乙方有优先代理或他须经营权，起销售合同双方另行签订。如乙方在甲方书面通知后15日内没有书面回复甲方，甲方有权自行或授权他人经营。

第五条：授权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

第六条：特许经营加盟费、保证金、管理费

1.乙方向甲方缴纳特许经营加盟费于本合同签订时一次性付清。

2.为充分保证乙方在经营过程中珍惜和维护品牌形象，乙方须向甲方戛纳品牌保证金元人民币，与本合同签订时一次性付清。

3.本合同生效后，如因乙方原因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时，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且不退坏加盟费。

第七条：品牌、商标维护

1.甲方授权予乙方在授权弟弟昂享有商标、商号、特有产品标识物的独家使用权，乙方必须严格遵照执行和使用。

2.乙方认可甲方同意的ci系统并按其规范要求执行。

3.无论是在本合同期内或本合同终止和偶，乙方均不得以任何手段、任何形式向公众做出有损甲方品牌、商标的言行。

4.乙方负有在本地区打击假冒甲方品牌、商标的义务。

5.乙方在经营过程中发生重大服务或质量纠纷时，乙方尽最大努力妥善处理以避免事态扩大造成不良影响，同时应及时通知甲方，甲方可提供解决问题的方法和建议。否则，由此造成甲方品牌形象严重受损，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没收保证金，并有权追究乙方赔偿责任。

6.甲方提供的特有产品如：乙方自行制作或采购，须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等级或技术要求制作或采购。(如：海椒、花椒、豆瓣等)如出现质量问题，则由乙方自行承担。

7.乙方应充分利用当地良好的社会关系和媒体进行品牌宣传。如甲方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大型广告宣传活动，乙方应分担一定的广告费用，但事先甲方应将广告内容及费用分摊金额通知乙方，并征得乙方同意，乙方同意后5日内将广告费用汇至甲方指定账户。

8.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不得从事任何其他火锅的经营和代理销售其产品。

9.应乙方请求甲方将向乙方提供广告宣传计划，供乙方广告宣传时参考、

10.如其他分店因经营原因出现质量问题进行曝光产生负面影响。甲方(总部)不承担任何责任，但总部尽量协调和建议，减少品牌负面影响。

11.凡被甲方开除的员工，乙方不得录用。

第八条：支持、保障

1.在本合同规定区域内，甲方向乙方有偿提供各种火锅底料并允许乙方使用甲方一切汤料及菜品加工技术。但不得妨碍甲方向该区域以外的加盟商授予该使用权。

2.甲方向乙方提供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及普通员工的初始培训及后续培训。

如乙方人员到甲方培训，其往返差旅费、食宿费自理，培训费、实习费由甲方承担。如甲方派人到乙方培训乙方人员，差旅费、食宿费由乙方承担。

3.为充分保证形象的统一、完整，店内及门面设计、施工由甲方负责。设计、施工费用由乙方承担。收费标准遵照双方签订的《装修设计、施工合同》执行。

4.筹备工作完成后，开业前15天乙方向甲方提出开业支持申请，通过甲方开业资格审查后才能开业。

5.开业前，应乙方邀请，甲方派出前厅、后堂管理人员及配料师到乙方协助开业工作，工作时间3天。所派人员差旅费、食宿费由甲方承担。开业后，受乙方请求，甲方可派人到乙方提供后续支持，每次时间不超过3天，其往返路费食宿费由乙方承担。如甲方进行超时服务，则按每人每天80元向甲方支付抄手服务费。

6.开业前20天。乙方可向甲方要求提供开业策划方案和建议。如需甲方派人到乙方提供现场策划和指导，其所派人员往返路费和食宿费用由乙方承担。

7.甲方有义务逐步完善和加强运营督导体系的建设，做好服务督导工作。乙方有义务按照甲方要求提供相关营运报表，并接受甲方督导。

8.乙方可根据经营所在地民众的消费习惯对甲方专有技术进行小幅度的革新，或增加火锅以外的饮食品种以适应市场需求，但须征得甲方同意。

9.甲方在火锅技术、菜品等如有新的研究成果或技术革新，应无保留向乙方推介。

第九条：物料配送

1.甲方向乙方提供火锅成品底料及其他辅助材料，甲方对乙方的物配应与其他加盟店一视同仁，不得因此对该店的物配而降低或提高，(除市场行情暴涨以外，则按市场行价而定)现为了保证乙方与其它分店的统一味道，总部统一物配：专用火锅底料-----元/斤;专用味精-----元/件;专用鸡精-----元/件;秘制香料包-----元/斤;如分店负责人擅自改动和独自在外乱采购，给予乙方造成味道改变或损失则与总部无关，总部有权追究一切经济责任并终止合同。撤销乙方店招，乙方无条件接受。其他物资可根据具体情况选择使用。

2.乙方从甲方所购材料及各种辅料必须用于乙方在授权地点的经营之中。

3.甲方承诺在火锅底料及各种辅料中绝不添加任何违禁物品。乙方也不得在所购进的底料及辅料中添加任何违禁物品。否则，甲方有权立即停止原料供应，没收保证金并解除合同，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由此造成的法律责任。

4.乙方乙方向甲方所购底料及辅助材料费及运费由乙方承担。乙方每次从甲方购原料实行先款后货，款到发货原则。乙方应提前6天向甲方提出要货清单，并将货款及运费汇入甲方指定账户。

5.乙方那个开业前20天向甲方提出首批要货清单，甲方那个根据乙方清单及时安排物配。

第十条：保密

1.乙方在于甲方合作的过程中所获得一切有关甲方的信息，无论信息的形式和目的均视为秘密。

2.乙方无权直接或间接的把从甲方获得的秘密传送给第三方。

3.只要秘密尚未公开，不论在合同有效期内还是终止后，乙方均不得透露或在任何其他目的合同中使用该秘密信息。

第十一条：违约责任

1.本合同一经签订生效，双方均不得以任何理由违约。如一方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赔偿相应经济损失，并支付违约金3万元。

2.乙方违反合同约定，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赔偿相应损失并支付违约金，乙方向甲方缴纳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自行制作和使用与商标相似或变形的商标。

降低服务质量或菜品质量，放生被社会舆论工具吧膀胱或消费者严重投诉，乙方未经甲方允许将商标向他人装让、出借、转卖、制作和使用。

未经甲方允许将商标向他人装让、出借、转卖、制作和使用。

采取有效措施解决，从而使品牌形象严重受损。

乙方不按合同规定支付各项费用或货款。

不接受甲方依据本合同规定进行的督导或阻止甲方进行检查。

第十二条：合同终止

下列情况造成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时，本合同自动终止：

1.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但当事人必须在发生之日起5日内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如果不可抗力持续一个月以上，另一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终止本合同。

2.任何一方严重违约，守约方可通过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终止本合同。终止决定在对方收到书面通知时立即生效。

3.乙方遭受严重亏损而又无力或不可能继续经营。

4.乙方破产、无偿还能力或不可能继续经营。

5.乙方财产主要部分被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6.乙方自行解散。

第十三条：终止程序

本合同终止时，乙方不再是被授权的加盟方，但应完成下列事项办理：

1.付清所欠甲方的所有款项，并清偿与其它供货商的债务。

2.在不本合同终止后，乙方应立即停止使用商标，包括所有类似的名称及商标，以及含有的任何其它名称或标识、标记或类似的图案、文字。

3.在本合同终止后，乙方应立即停止使用特许经营体系，包括与相关的物品及辅助资料，以及甲方依本合同交付乙方使用的一切商业秘密、加密资料及专有资料。

4.在本合同终止后，乙方应尽快在当地工商部门办理注销执照事宜，并消除在公共名录中医名称刊登的资料。

5.在本合同终止后，乙方应返还甲方为履行本合同而提供的甲方所有物品、文件资料及副本。包括甲方授予的授权证书、特许加盟牌、标识、管理手册等专属物品。

6.乙方到甲方所在地办理本合同终止手续时应携带加盟店所在的工商部门的注销证明及上诉甲方授予物品和完备材料。

7.乙方在本合同终止后，不得以任何手段、形式向公众作出诋毁甲方品牌、商标的言行。

8.乙方完全履行手续后，甲方退还乙方所缴纳的保证金(不含利息)。

第十四条：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发生因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纠纷或索赔事宜，双方一致约定以下列几种途径解决：

甲乙双方书面通知对方争议的存在及性质，并通过双方代表友好协商。

甲乙双方意见产生分歧，经协商、调解不能解决的，可向任命法院提起诉讼。

甲乙双方约定诉讼管辖地为甲方所在地。

第十五条：合同附件

本合同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六条：其它

在执行本合同期间，任何一方认为其中条款不适用于实践。可提出修改意见，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后签署补充协议。

双方其它约定：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签字盖章生效。

甲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餐饮加盟合同免费篇六**

甲方：

乙方：世纪海马科技有限公司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公司（以下简称甲方）与世纪海马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经友好协商，本着自愿诚实、互惠互利、共同发展的原则，就乙方授权甲方在指定区域内独家代理金海马餐饮管理系统软件产品事宜达成以下协议：

一、授权代理商资格及内容

1.甲方具有独立享有权利并独立承担义务的企业法人。

2.甲方需一次性向乙方支付贰万元人民币作为独家代理押金。

3.乙方授予甲方为金海马餐饮管理系统软件产品在地区的独家代理商资格，授权甲方在该区域内寻求销售合作伙伴及负责该软件产品的合法销售业务推广并承担售后服务。

4.独家代理授权期限为个月（年月日至年月日），期满后协议无异议自动延续，有一方提出终止时，协议期满后终止。

二、代理级别

1、一般代理

1.1可以是个人和公司，具有软件销售维护能力。

1.2愿意做代理的个人和公司，只需向我公司提出代理申请，并提供详细介绍资料和联系方式，即可成为一般代理商。

1.3可以签代理协议，也可以不签代理协议；代理商可以获取代理证书；个人代理商可以获取我公司授权的法人委托书。

1.4享有一般代理商的价格优惠。

1.5我方提供软件试用光盘和宣传资料，代理商应缴纳相应的资料费和邮资费。

1.6如果能够实现月销售10套软件的业绩，本月的代理软件可以享受总代理的价格优惠。

1.7如果在该代理地区有公司申请总代理，甲方有权终止代理协议；但如果乙方此时也申请总代理，甲方应优先满足乙方的申请。

1.8款到发货。

2、地市级总代理

2.1必须是与电脑相关的公司，并具有相应的软件销售维护能力。代理商应提供详细的介绍资料和联系方式。

2.2必须签订代理协议；代理商可以获取代理证书。

2.3享有总代理商的价格优惠，独家享有在代理地区的经营权。

2.4必须先按售价购买代理软件至少1套，如果今后确实未能卖出去，可以按代理价格退货，退货的同时终止代理关系。

2.5刚开始代理的2个月内，应达到3套软件的销售业绩。从开始代理的第3个月起，应达到每月3套软件的销售业绩。

2.6如实现了超过3套软件的月销售业绩，则在该月份销售的软件可以享有40%的优惠；如月销售业绩低于3套软件，则在该月份销售的软件按一般代理商的价格计算。

2.7如果在该代理地区有公司申请总代理，甲方有权终止代理协议；但如果乙方此时也申请总代理，甲方应优先满足乙方的申请。

2.8款到发货。

3、省级总代理

3.1必须是与电脑相关的公司，并具有相应的软件销售维护能力。代理商应提供详细的介绍资料和联系方式。

3.2必须签订代理协议；代理商可以获取代理证书。

3.3享有总代理商的价格优惠，独家享有在代理地区的经营权。

3.4必须先按售价购买代理软件至少各2套，如果今后确实未能卖出去，可以按代理价格退货，退货的同时终止代理关系。

3.5刚开始代理的2个月内，应达到6套软件的销售业绩。从开始代理的第3个月起，每月应达到10套软件的销售业绩。

3.6如实现了超过10套软件的月销售业绩，则在该月份销售的软件可以享有40%的优惠；如月销售业绩低于10套软件，则在该月份销售的软件按一般代理商的价格计算。

3.7款到发货。

三、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2.甲方应在其授权区域内开展乙方产品的销售与宣传推广工作，按进货要求进货并完成销售指标。负责所发展用户的技术服务并及时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向客户提供优质的售后服务工作，对于软件本身的bug可以要求乙方第一时间予以解决。

3.甲方有责任维护市场稳定、严格遵守乙方的营销价格体系，确保向最终用户的销售价格不低于全国市场统一价格的80%，不得为短期利益进行低价倾销。因促销活动等特殊情况引起的价格变动应提前得到乙方书面认可。

4.甲方应自觉维护乙方权益及品牌形象，不得从事有损乙方及产品形象的行为；积极配合乙方的整体市场推广宣传活动；甲方有权在许可范围内按规定使用乙方品牌进行市场推广与宣传，未经允许不得随意更改乙方产品的标志及文字。

5.甲方在代理的周边地区进行的销售业务时，应先向乙方咨询该地区是否有代理商，如该地区已产生代理商，甲方应退出该区域的一切销售活动，不得出现串货现象。如未经咨询就向该区域进行销售业务，视为违约，要立即退出该区域销售活动。同时要对已经发生的业务承担售后服务。

四、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自觉保护将乙方产品的自主知识产权，并将产品被侵权或用户意见及时反馈给乙方；软件中显示的公司及其联系方式为甲方的公司及联系方式。

2.乙方负责产品技术更新、升级工作。为甲方提供完整产品。（光盘版包含：安装光盘、使用说明书电子版）。并为甲方提供部分宣传资料。

3.乙方负责用户的授权与管理工作，及时为甲方提供真实的有效的注册文件或者加密狗。乙方负责甲方本身的技术支持工作，对于客户所提出的新功能，应协商解决比如支付一定修改费用。

4.乙方负责产品的全国性宣传工作。确保产品有一定的市场知名度。同时有积极宣传和维护甲方声誉的义务。在市场推广期间，乙方在市场价格、促销政策、升级政策等涉及到乙方产品市场推广的相关信息有所变更时，乙方确保及时通知甲方。

5.乙方承诺如在甲方代理区域内另有申请成为独家代理商的，同等条件下，首家代理商享有优先权。但独家代理商未完成销售任务，被取消独家代理资格的除外。

6.有代理商区域的商家提出申请成为经销商并且符合条件者，代理商可以受理，如果代理商不受理该区经销商，本公司有权以经销商的价格受理。并将区域独家代理商与经销商之间的价格差额利润转给该区域独家代理商，以保护其在该区的独家代理权益。

7.乙方在公司网站上对甲方的联系方式做相应宣传。

8.销售的软件产品品牌使用乙方指定的品牌如技雄等，甲方不可更改软件品牌进行宣传或出售。

五、进货要求与销售指标

1.二年的软件销售总额必须达到25万元，否则乙方不退还押金。

2.每季度软件费销售额至少达到3万元以上。

六、价格、结算方式

1.结算方式为款到发货，甲方所有款项的汇付均以有效方式汇至乙方的银行账户中。

2.如甲方连续2个季度未完成销售指标，乙方可以就协议的继续履行事项与甲方进行磋商，有权将甲方降级为授权经销商。

附：系统功能

金海马餐饮管理系统（豪华版）

含所有餐饮管理系统的功能（前台收银，后台统计管理，库存管理，无线点菜，后厨打印）

七、违约责任

1.甲方在合约期间未能履行本协议的部分或全部条款，乙方有权取消授权代理商资格；

2.没有乙方的许可，甲方不可传播、非法销售此软件；甲方不能组织或指使任何人破解乙方任何软件，更不可销售盗版软件；否则乙方有权取消甲方的代理权和追究甲方的法律责任，并且甲方赔偿乙方20万元整。

3.如果协议任何一方违反本协议内容，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违约的一方需承担全部损失赔偿责任，并且承担适用法律责任。

八、附则：

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各执一份。未尽事宜，或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若协商不成，提交本合同签约到石家庄人民法院仲裁。

甲方：乙方：世纪海马科技有限公司

盖章（签字）：            盖章（签字）：

电话：电话：

传真：传真：

日期：年月日               日期：年月日

**餐饮加盟合同免费篇七**

甲方：

乙方：

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本着互利互惠、共同发展的原则，甲方同意乙方加盟经营\_\_\_\_饭店，特订立本合同，以共同信守。

第一条?加盟经营项目

分部许可加盟店实施的特许经营项目为\_\_\_\_\_\_\_\_\_。

总部根据经营（制造/销售）\_\_\_\_\_\_\_\_\_的成功经验，建立起以\_\_\_\_\_\_\_\_\_\_\_\_\_\_（品牌）为代表的特许经营系统，并许可分部以分许可的形式发展加盟店。

第二条?特许经营关系

分部基于与总部签署的《区域特许经营合同》，获得总部的许可，在\_\_\_\_\_\_\_\_\_区域范围内发展加盟商，许可其设立加盟店。

分部与加盟商基于本合同产生的法律关系是一种合作关系，加盟店作为\_\_\_\_\_的民事主体对外开展经营活动，执行本合同。加盟店应当遵守法律的要求，\_\_\_\_\_对外承担民事责任。

总部对分部与加盟商之间签订的本合同的审查，总部依据本合同对加盟店享有的权利，以及在实施本合同过程中对加盟店的管理与监督行为，并不表示总部与加盟商之间存在直接的特许经营合同关系，总部不是本合同的当事人。

在本合同中涉及的总部的特许经营权，除本合同有明确规定之外，均由分部行使权利或承担义务，总部不对加盟商（加盟店）承担任何义务与责任，加盟商不得依据本合同向总部主张权利。

在总部与分部之间的区域特许经营合同关系终止时，总部有权决定本合同继续履行或终止。总部认为有必要时，可以临时行使分部依据本合同享有的权利，加盟商（加盟店）应当直接向总部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义务。

除法律和本合同另有规定之外，加盟店不是分部或总部的代理人或业务代表。加盟店不得以分部或总部的名义缔结合同，或约定其他义务，或作出任何承诺与保证，使分部或总部对第三人承担责任。

第三条?加盟合同的期限

本合同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共\_\_\_\_年。

如需续签合同，乙方在合同到期前一个月向甲方提出申请，双方协商续签，乙方享有续签优先权。

第四条?餐饮加盟合同的特许范围：\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五条?餐饮加盟的条件与要求

1、餐饮加盟者必须具备的条件：\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加盟店应注册为\_\_\_\_，并以其名履行本合同。

3、营业场所的要求：\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六条?违约责任

如一方违反本协议的规定，则向另一方支付\_\_\_\_元违约金。

第七条?争议解决方式

本协议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应本着友好的方式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可诉至\_\_\_人民法院解决。

第八条?其他

1、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

联系方式：\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年\_\_\_月\_\_\_日

**餐饮加盟合同免费篇八**

第一条总则

1.为开发\_\_\_\_\_\_\_\_餐饮品牌事业，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诚实、信用及共同拓展市场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签定本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或加盟合同）以由双方共同恪守。

2.甲方授予\_\_\_\_\_\_\_\_\_单店（单柜）的特许经营权，乙方自愿申请加入\_\_\_\_\_\_\_\_\_的特许经营。

第二条基本保证与要求

1.特许经营地点：\_\_\_\_\_\_\_\_\_\_\_\_\_\_\_\_

2.乙方应建立独立的相应经济组织（个体户、合伙企业或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工商、税务、卫生、消防等必需的登记注册。甲方需无条件配合乙方完成上述工作。

3.甲乙双方严格执行\_\_\_\_\_\_\_\_\_特许专卖计划，以利于\_\_\_\_\_\_\_\_\_产品市场的健康发展。乙方保证按\_\_\_\_\_\_\_\_\_特许专卖统一的经营模式，服务质量标准向顾客提供服务，按甲方规定的产品价格定价销售。

第三条特许经营权许可期限及合同期限

特许经营权许可期限与本合同期限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有效期\_\_\_\_\_\_\_\_\_年。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除非本合同已提前终止，乙方可在合同有效期满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延长本合同的书面请求，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延长本合同有效期。

第四条特许经营权许可的内容，范围

1.甲方特许乙方于合同期限内在甲方认可的专店（专柜）使用\_\_\_\_\_\_\_\_\_商标、商号，并以独立经营独立管理的经营模式经营\_\_\_\_\_\_\_\_\_系列产品，乙方以有偿使用方式取得上述特许经营权许可。

2.乙方获得上述特许经营权许可，须按甲方要求经营，不得超越许可范围和许可期限，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该项权利转让。

第五条特许经营分配

1、特许经营费加利润提成方式：

特许经营费\_\_\_万元。付款方式：\_\_\_\_\_\_合同签定时一次性付清

利润提成比例\_\_\_%。付款方式：\_\_\_\_\_\_每\_\_\_\_\_\_时间支付上一阶段

2、利润提成方式：

利润提成比例\_\_\_%。付款方式：\_\_\_\_\_\_每\_\_\_\_\_\_时间支付上一阶段

四、特许经营期限：\_\_\_年\_\_\_\_月\_\_\_\_日至\_\_\_\_年\_\_\_月\_\_\_\_\_日（以缴款时间为准）期限为\_\_\_\_年到期，期满后另行签订特许经营合同。

第六条专卖店地址

1.甲方特许乙方在\_\_\_\_\_\_\_\_\_省\_\_\_\_\_\_\_\_\_市（县）\_\_\_\_\_\_\_\_\_区域内开设\_\_\_\_\_\_\_\_\_专店（专柜）。乙方自开店一月内将店面装修效果图照片（\_\_\_\_\_\_\_\_\_张）及营业执照复印件交甲方存档。

2.因地域环境或其它原因乙方希望变更第六条第一项规定的地点时，须向甲方提出书面变更申请，经甲方书面批准后才能变更。

3.乙方需要在第六条第一项规定的店址区域以外新建\_\_\_\_\_\_\_\_\_专店或专柜，必须经甲方同意，并与甲方签订另外的\_\_\_\_\_\_\_\_\_特许经营合同。

第七条原料的进货、换货

1.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原料、配料按厂价统一配货价结算，乙方提出用料计划后，甲方予以发货。

2.甲方每次发货必须提供发货清单，乙方凭发货清单验货，如有差异（多发或少发），应在收货两天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否则甲方视乙方如数收到发货清单上的商品。

3.本合同有效期内，所有配货运输工作由甲方承担。

4.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收到货物后发现原料、配料质量问题，由甲方负责换货（除属乙方或第三方造成的人为残次商品以外）。

5.乙方连续一周内未进货，需向甲方提出报告说明。

第八条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为确保特许经营体系的统一性和产品服务质量的一致性，甲方或甲方的授权代理人，有权对乙方的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审查乙方履行本合同的表现及商店整体形象和服务质量）。

2.乙方违反本加盟合同规定，侵犯甲方合法权益，甲方有权提出更正或终止本合同。

3.甲方需向乙方提供乙方开店的授权文书，证牌，店柜装修方案。

4.甲方提供乙方经营的指导及相关技术支持。

5.甲方培训或提供厨房主要技术人员。

6.甲方定期组织业务技能培训、轮训，一年不少于\_\_\_\_\_次。视培训内容，乙方选派服务、技术或管理人员参加，乙方支付相应的培训费用。

7.甲方如退出西安市场或转其他领域投资前，需知会乙方并为之联系上游渠道继续合作事宜。

第十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在本合同规定的权利的责任范围内，自行投资，自负盈亏，自聘员工，自行经营和管理。

2.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必须销售\_\_\_\_\_\_\_\_\_品牌的食品且严格按照甲方制定的价格标准销售。若因地区原因需要进行价格调整时必须征得甲方书面同意。

3.乙方应按甲方制定的装修标准和要求进行店面装修，费用由乙方承担（门头按统一设计）。

4.乙方需作有关\_\_\_\_\_\_\_\_\_的产品，商标，商号对外广告时，广告资料内容须经甲方审核同意。

5.乙方依本协议只能经营一家特许店，如需开办二家或多家特许店时，尚需另行签订特许合同、支付相关费用。

6.每月\_\_号前向甲方汇报上月经营情况，提交经营报表及利润表。

第十一条商标的所有权和使用权

1.所有带有表示\_\_\_\_\_\_\_\_\_或与\_\_\_\_\_\_\_\_\_有关的标记均属甲方所有，在未经甲方事先书面许可，乙方不得注册甲方任何标记，亦不得将甲方标记用于本合同之外的任何活动。

2.乙方只可在特许店或专柜内使用\_\_\_\_\_\_\_\_\_公司的商标，服务标志及表示这些标志的标签或招牌。

3.乙方在甲方授权范围内使用\_\_\_\_\_\_\_\_\_商标及服务标志且必须按甲方提供之原样使用，不得自行对其进行任何改变。

第十二条合同解除及终止

1.本合同期满时，乙方可提前三个月提出续约要求，双方在正常履行本合同的前提下续订该项经营合同，乙方未提出续约要求则视为本合同期满而自动终止。

2.本合同有效期内，双方一致同意提前终止本合同并达成一致书面协议，则本合同可依协议提前终止。

3.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甲方有权单方提前解除本合同。

a.乙方仿冒，滥用\_\_\_\_\_\_\_\_\_商标。

b.乙方在店内销售假冒伪劣产品而影响甲方声誉。

c.乙方违反本合同，侵犯甲方合法权益，破坏经营体系。

d.乙方将原料、配料泄露给第三方。

4.本合同终止或解除时，乙方不得继续使用\_\_\_\_\_\_\_\_\_商标，拆除乙方原所有带有\_\_\_\_\_\_\_\_\_的商号，标识，商标，服务标志等一切含甲方标识的装饰用具，店面装修，灯箱，宣传品等。

第十三条不可抗力

1.如因非双方所能控制的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包括地震，台风，水灾，火灾等意外事件，并导致双方的任何一方无法履行合同时，遇不可抗力之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书面告知另一方，并应在十五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双方认可后协商终止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

2.如因第十三条第一款的原因终止合同，甲乙双方尽可能清算清理货物及帐款，互不追究责任，但乙方仍须在合同终止后一个月内，自行拆除所有\_\_\_\_\_\_\_\_\_专营店标牌箱广告等。

第十四条适用法律

本合同之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

第十五条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的，则任何一方均可诉诸本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裁决。

第十六条保密条款

乙方同意本合同有效期内对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商业资料进行保密。如果上述资料中的一部分或者全部被甲方公布，乙方对公开部分则不再承担保密义务。

第十七条通知

任何书面通知按本合约中的所述双方的公司地址或图文传真送达通知人后，即视为送达。

第十八条附则

1.以上条款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另外议定的补充合同条款经双方签订后作为本合同的附件，被视为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甲乙双方兹承认签署本合同，并已阅读及明白本合同所列条款包含之规定，并同意受其约束。

3.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从签订之日起生效。

附：

1、配料单及价格

2、员工手册

3、\_\_\_\_\_\_\_有限公司员工管理制度

4、\_\_\_\_\_\_\_\_有限公司概况介绍

甲方（盖章）：\_\_\_\_\_\_\_\_\_乙方（盖章）：\_\_\_\_\_\_\_\_\_

代表（签字）：\_\_\_\_\_\_\_\_\_代表（签字）：\_\_\_\_\_\_\_\_\_

\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x年x月x日x年x月x日公司借款合同范本耕地承包合同范本饭店租赁合同范本

**餐饮加盟合同免费篇九**

餐饮加盟合同范本大全，下面就是小编整理的餐饮加盟合同范本大全范文，欢迎阅借鉴!

甲方：(特许方)：

乙方：(受许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甲乙双方本着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签订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第一条：本合同主题：甲方授权乙方以阿坤品牌开设火锅店。

第二条：双方法律地位

1. 本合同双方为各自依法注册登记的法人(自然人)，是平等的合作关系。

2. 乙方以自身名义依法申请获准经营，作为独立的经营者自主开展经营活动并承担一定风险和获取相应的利润，乙方的债权、债务由乙方独立承担，与甲方(\*\*总部)无关。

3. 乙方无权以甲方名义进行任何活动，甲方不对除乙方外任何第三方承担任何责任、义务以及任何费用。

4. 双方郑重承诺期一切经营活动都是合法的，任何一方违反国家法律，则独立承担一切法律后果。

第三条：甲方授予乙方的权利

1. 使用甲方的国家工商局注册的商标、标识的权利。

2. 使用甲方提供的“\*\*”字样及标识作为乙方店面招牌及标识的权利。

3. 使用甲方提供的专用标识物的权利。

4. 有偿使用甲方提供的火锅底调味品及相关原辅料的权利。

5. 使用甲方菜品制作等专有技术的权利。

6. 使用甲方提供的经营管理资料的权利。

7. 请求甲方从技术、经营管理、营销策划等方面提供支持、帮助、指导的权利。

8. 经甲方同意，优先代理、销售甲方产品的权利。

9. 在甲方授权经营场所，使用甲方提供的各种标准物品、标准图案的权利。

第四条：授权区域

1. 授权地点：

2. 授权面积： 平方米

3. 保护区域：以该店为中心，半径1.5公里内\*\*总部不开设“\*\*”品牌分店。

4. 乙方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不得变更经营地址，如需扩大经营面积，应事先征得甲方同意并向甲方缴纳相应费用后方可进行，乙方若要另开特许经营点(包括授权保护区域内)须事先向甲方申请并经双方签订《特许经营合同》。

5. 在合同期内，甲方不得将特许经营权及甲方所授其他相应权利全部或部分授予第三方。

6. 甲方在上述范围内出售产品，乙方有优先代理或他须经营权，起销售合同双方另行签订。

如乙方在甲方书面通知后15日内没有书面回复甲方，甲方有权自行或授权他人经营。

第五条：授权期限

本合同有效期：

第六条：特许经营加盟费、保证金、管理费

1. 乙方向甲方缴纳特许经营加盟费于本合同签订时一次性付清。

----元人民币，与本合同签订时一次性付清。

3. 本合同生效后，如因乙方原因造成本合同不能履行时，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且不退坏加盟费。

第七条：品牌、商标维护

1. 甲方授权予乙方在授权弟弟昂享有“\*\*”商标、“\*\*鲜鹅肠火锅”商号、特有产品标识物的独家使用权，乙方必须严格遵照执行和使用。

2. 乙方认可甲方同意的ci系统并按其规范要求执行。

3. 无论是在本合同期内或本合同终止和偶，乙方均不得以任何手段、任何形式向公众做出有损甲方品牌、商标的言行。

4. 乙方负有在本地区打击假冒甲方品牌、商标的义务。

5. 乙方在经营过程中发生重大服务或质量纠纷时，乙方尽最大努力妥善处理以避免事态扩大造成不良影响，同时应及时通知甲方，甲方可提供解决问题的方法和建议。

否则，由此造成甲方品牌形象严重受损，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没收保证金，并有权追究乙方赔偿责任。

6. 甲方提供的特有产品如：乙方自行制作或采购，须严格按照甲方提供的等级或技术要求制作或采购。

(如：海椒、花椒、豆瓣等)如出现质量问题，则由乙方自行承担。

7. 乙方应充分利用当地良好的社会关系和媒体进行品牌宣传。

如甲方在全国范围内开展大型广告宣传活动，乙方应分担一定的广告费用，但事先甲方应将广告内容及费用分摊金额通知乙方，并征得乙方同意，乙方同意后5日内将广告费用汇至甲方指定账户。

8. 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不得从事任何其他火锅的经营和代理销售其产品。

9. 应乙方请求甲方将向乙方提供广告宣传计划，供乙方广告宣传时参考、

10. 如\*\*其他分店因经营原因出现质量问题进行曝光产生负面影响。

甲方(\*\*总部)不承担任何责任，但总部尽量协调和建议，减少\*\*品牌负面影响。

11. 凡被甲方开除的员工，乙方不得录用。

第八条：支持、保障

1. 在本合同规定区域内，甲方向乙方有偿提供各种火锅底料并允许乙方使用甲方一切汤料及菜品加工技术。

但不得妨碍甲方向该区域以外的加盟商授予该使用权。

2. 甲方向乙方提供管理人员、技术人员及普通员工的初始培训及后续培训。

如乙方人员到甲方培训，其往返差旅费、食宿费自理，培训费、实习费由甲方承担。

如甲方派人到乙方培训乙方人员，差旅费、食宿费由乙方承担。

3. 为充分保证“\*\*”形象的统一、完整，店内及门面设计、施工由甲方负责。

设计、施工费用由乙方承担。

收费标准遵照双方签订的《装修设计、施工合同》执行。

4. 筹备工作完成后，开业前15天乙方向甲方提出开业支持申请，通过甲方开业资格审查后才能开业。

5. 开业前，应乙方邀请，甲方派出前厅、后堂管理人员及配料师到乙方协助开业工作，工作时间3天。

所派人员差旅费、食宿费由甲方承担。

开业后，受乙方请求，甲方可派人到乙方提供后续支持，每次时间不超过3天，其往返路费食宿费由乙方承担。

如甲方进行超时服务，则按每人每天80元向甲方支付抄手服务费。

6. 开业前20天。

乙方可向甲方要求提供开业策划方案和建议。

如需甲方派人到乙方提供现场策划和指导，其所派人员往返路费和食宿费用由乙方承担。

7. 甲方有义务逐步完善和加强运营督导体系的建设，做好服务督导工作。

乙方有义务按照甲方要求提供相关营运报表，并接受甲方督导。

8. 乙方可根据经营所在地民众的消费习惯对甲方专有技术进行小幅度的革新，或增加火锅以外的饮食品种以适应市场需求，但须征得甲方同意。

9. 甲方在火锅技术、菜品等如有新的研究成果或技术革新，应无保留向乙方推介。

第九条：物料配送

1. 甲方向乙方提供火锅成品底料及其他辅助材料，甲方对乙方的物配应与其他加盟店一视同仁，不得因此对该店的物配而降低或提高，(除市场行情暴涨以外，则按市场行价而定)现为了保证乙方与其它分店的统一味道，总部统一物配：\*\*专用火锅底料-----元/斤;\*\*专用味精-----元/件;\*\*专用鸡精-----元/件;秘制香料包-----元/斤;如分店负责人擅自改动和独自在外乱采购，给予乙方造成味道改变或损失则与总部无关，总部有权追究一切经济责任并终止合同。

撤销乙方“\*\*”店招，乙方无条件接受。

其他物资可根据具体情况选择使用。

2. 乙方从甲方所购材料及各种辅料必须用于乙方在授权地点的经营之中。

3. 甲方承诺在火锅底料及各种辅料中绝不添加任何违禁物品。

乙方也不得在所购进的底料及辅料中添加任何违禁物品。

否则，甲方有权立即停止原料供应，没收保证金并解除合同，所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并承担由此造成的法律责任。

4. 乙方乙方向甲方所购底料及辅助材料费及运费由乙方承担。

乙方每次从甲方购原料实行先款后货，款到发货原则。

乙方应提前6天向甲方提出要货清单，并将货款及运费汇入甲方指定账户。

5. 乙方那个开业前20天向甲方提出首批要货清单，甲方那个根据乙方清单及时安排物配。

第十条：保密

1. 乙方在于甲方合作的过程中所获得一切有关甲方的信息，无论信息的形式和目的均视为秘密。

2. 乙方无权直接或间接的把从甲方获得的秘密传送给第三方。

3. 只要秘密尚未公开，不论在合同有效期内还是终止后，乙方均不得透露或在任何其他目的合同中使用该秘密信息。

第十一条：违约责任

1. 本合同一经签订生效，双方均不得以任何理由违约。

如一方违约，违约方应向守约方赔偿相应经济损失，并支付违约金3万元。

2. 乙方违反合同约定，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赔偿相应损失并支付违约金，乙方向甲方缴纳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自行制作和使用与“\*\*”商标相似或变形的商标。

降低服务质量或菜品质量，放生被社会舆论工具吧膀胱或消费者严重投诉，乙方未经甲方允许将“\*\*”商标向他人装让、出借、转卖、制作和使用。

未经甲方允许将“\*\*”商标向他人装让、出借、转卖、制作和使用。

采取有效措施解决，从而使“\*\*”品牌形象严重受损。

乙方不按合同规定支付各项费用或货款。

不接受甲方依据本合同规定进行的督导或阻止甲方进行检查。

第十二条：合同终止

下列情况造成本合同不能继续履行时，本合同自动终止：

1. 发生不可抗力事件。

但当事人必须在发生之日起5日内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另一方。

如果不可抗力持续一个月以上，另一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终止本合同。

2. 任何一方严重违约，守约方可通过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终止本合同。

终止决定在对方收到书面通知时立即生效。

3. 乙方遭受严重亏损而又无力或不可能继续经营。

4. 乙方破产、无偿还能力或不可能继续经营。

5. 乙方财产主要部分被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6. 乙方自行解散。

第十三条：终止程序

本合同终止时，乙方不再是被授权的“\*\*”加盟方，但应完成下列事项办理：

1. 付清所欠甲方的所有款项，并清偿与其它供货商的债务。

2. 在不本合同终止后，乙方应立即停止使用“\*\*”商标，包括所有类似“\*\*”的名称及商标，以及含有“\*\*”的任何其它名称或标识、标记或类似的图案、文字。

3. 在本合同终止后，乙方应立即停止使用“\*\*”特许经营体系，包括与“\*\*”相关的物品及辅助资料，以及甲方依本合同交付乙方使用的一切商业秘密、加密资料及专有资料。

4. 在本合同终止后，乙方应尽快在当地工商部门办理注销执照事宜，并消除在公共名录中医“\*\*”名称刊登的资料。

5. 在本合同终止后，乙方应返还甲方为履行本合同而提供的甲方所有物品、文件资料及副本。

包括甲方授予的授权证书、特许加盟牌、“\*\*”标识、\*\*管理手册等专属物品。

6. 乙方到甲方所在地办理本合同终止手续时应携带加盟店所在的工商部门的注销证明及上诉甲方授予物品和完备材料。

7. 乙方在本合同终止后，不得以任何手段、形式向公众作出诋毁甲方品牌、商标的言行。

8. 乙方完全履行手续后，甲方退还乙方所缴纳的保证金(不含利息)。

第十四条：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发生因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纠纷或索赔事宜，双方一致约定以下列几种途径解决：

甲乙双方书面通知对方争议的存在及性质，并通过双方代表友好协商。

甲乙双方意见产生分歧，经协商、调解不能解决的，可向任命法院提起诉讼。

甲乙双方约定诉讼管辖地为甲方所在地。

第十五条：合同附件

本合同附件、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六条：其它

在执行本合同期间，任何一方认为其中条款不适用于实践。

可提出修改意见，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后签署补充协议。

双方其它约定：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签字盖章生效。

甲 方： 乙 方：

代表人： 代表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特许者：(以下简称甲方)

被特许者：(以下简称乙方)

加盟店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就加盟事宜，本着互惠互利的.原则，双方就特许经营上的权利义务关系达成以下事项，以便共同遵守：

一、特许授权：

1.1 甲方特许乙方在 省 市 区 街 号开设xx加盟店，专门经营由xx统一开发和配送的xx产品。

甲方保证乙方在该区域(该区域主要指狭义的商业圈, 在这个范围内，步行消费者愿意到该店消费的最长距离，这段距离所形成的一个区域范围。

而不以国家行政地理区域为划分)。

享有独家加盟的权益，甲方不擅自授权第三方在该区域加盟xx。

乙方无权设立分支机构或授与他人加盟，若需发展扩大增设分店，必须向甲方申请。

1.2 甲方所注册的商标、文字，相关的网络等知识产权，以及产品申请专利及非专利技术，所属权永久性归xx餐厅所有，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或许可他人使用。

1.3 甲方将其所有的“xx”商标、产品及相关的经营模式根据以本特许经营合同的约定许可乙方使用，乙方须按本合同的约定，在甲方统一的业务模式下从事加盟餐饮的经营活动，甲方所倡导的经营理念，独创的装修风格及产品制作技术，乙方不得透露或复制给他人使用。

1.4 甲方特许乙方必须经营xx产品，乙方不得借xx商标来销售或变相经营其他商家商品(有利于推动xx餐饮发展的辅助商品，需事先征得xx总部同意,同时严禁乙方擅自变相加工或出售乙方的配送产品)。

二、特许经营加盟费及保证金

2.1 甲方特许加盟费为人民币8万元。

本合同订立后，乙方须向甲方一次性支付该款项。

2.2 保证金为人民币4万元，本合同订立后三日内，乙方须向甲方缴纳此款项。

三年后如乙方没有违反本合同的规定，甲方将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若乙方在经营过程中，对甲方造成重大损失，甲方有权没收保证金，有权终止本合同及追讨乙方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且不退乙方已缴纳的特许加盟费用。

2.3 乙方须在本合同订立后三日内将特许经营加盟费和保证金汇至甲方指定帐户。

2.4 甲方帐户所在地为：

三、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3.1 甲方根据xx的视觉识别系统，为乙方免费提供店面规划、设计。

但装修期间所有发生的工时费、材料费以及其它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3.2 甲方前往乙方考察加盟店面地址，甲方派出的工作人员所产生的交通费用，由乙方负责支付。

3.3 甲方负责乙方两名以上员工的技术培训工作，培训期间员工的食宿由甲方负责(培训地点在四川绵阳总部)。

3.4 甲方协助乙方对员工进行xx企业文化的培训，并不定期的检查乙方服务质量和产品质 量，帮助解决生产经营中的管理和技术问题。

3.5 甲方协助乙方该加盟店的人事管理,协助该店的主要员工招聘和委任工作。

3.6 甲方全权负责签定店铺租赁合同,乙方不得私自与店铺租赁方签约该合同。

3.7 甲方有权过问或审核乙方经营活动的财务状况，并提出相关的建议。

3.7 甲方总部，开发、推出的新产品、试验成功后，应向乙方免费推荐。

四、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乙方必须根据甲方的装修风格对经营场进行装修改造，使其达到甲方验收标准，具备xx一贯的视觉装修风格,方可开业。

4.2 乙方开业甲方可派出两名技术人员配合协助乙方经营一个月，甲方人员工资由乙方支付，以档案工资为准(工程部人员适用该条)，乙方负责甲方员工的食宿及安全问题。

4.3 在经营过程中，乙方必须遵照甲方的经营模式和经营理念合法经营，必须维护甲方企业形象，弘扬企业文化。

4.5乙方经济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在经营中发生的债权、债务、安全事故、员工意外事故均由乙方负责，经营中所遇到的困难及客人建议及时反馈给甲方。

4.6为了保证甲方的品牌技术标准化，乙方必须从甲方处购买指定产品及原材料半成品，甲方加工运输过程中所产生的合理费用，以区域来界定(在四川省内甲方不收取配送产品的运输费用，在四川省外，甲方以现行的物流价格为标准收取运输费用)。

五、视觉权威资料及广告宣传费用约定：

5.1 乙方加盟甲方xx，甲方将免费颁发《特许加盟书》，以及提供相关企业认证标准。

5.2 乙方在加盟区域进行xx广告宣传，所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甲方将免费协助乙方做好宣传资料的设计事务。

但其产生的实物制作费用及其运输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5.3 根据xx视觉识别系统，乙方需要制作相关的视觉效果，xx总部可免费提供设计样稿，但其产生的实物制作费用及其运输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5.4甲方如参加展销性质的相关推广会，所产生的展销费用，甲方将统一依据直营店和加盟店的总和店数，一视同仁,平均分摊该费用。

六、乙方违反合同规定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对方支付赔偿金：

6.1 未经甲方允许擅自扩大许可商标的使用范围。

或与其它商标组合使用;

6.2 未经甲方允许将许可商标再许可他人或转让，出借、转卖他人制作或使用;

6.3 自行制作或使用与许可商标相似或变形的商标;

6.5 不接受甲方依据管理体系规定进行的监督，或阻止甲方进行检查;

七、合同期限合同有效期为 年，自200 年 月 日起至年 月 日止

合同到期后，乙方要求延续特许经营的，应在本合同期满之日 月前，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甲方同意延续的，应续签合同;甲方不同意或乙方不申请的，合同期满之日即自行终止。

八、合同终止后，乙方不得以各种变相手段沿用或保存甲方的各种授权。

九、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

本合同未尽事宜，另立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十、双方事宜未尽之处，如有争议，需双方协商解决，协商未果，由四川省绵阳市人民法院或四川省涪城区人民法院审理。

十一、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乙方：

签字人 ：签字人：

年 月 日年 月 日

**餐饮加盟合同免费篇十**

第一条 总则

1.为开发\_\_\_\_\_\_\_\_餐饮品牌事业，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诚实、信用及共同拓展市场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签定本合同（以下简称本合同或加盟合同）以由双方共同恪守。

2. 甲方授予\_\_\_\_\_\_\_\_\_单店（单柜）的特许经营权，乙方自愿申请加入\_\_\_\_\_\_\_\_\_的特许经营。

第二条 基本保证与要求

1.特许经营地点：\_\_\_\_\_\_\_\_\_\_\_\_\_\_\_\_

2.乙方应建立独立的相应经济组织（个体户、合伙企业或有限责任公司），完成工商、税务、卫生、消防等必需的登记注册。甲方需无条件配合乙方完成上述工作。

3.甲乙双方严格执行\_\_\_\_\_\_\_\_\_特许专卖计划，以利于\_\_\_\_\_\_\_\_\_产品市场的健康发展。乙方保证按\_\_\_\_\_\_\_\_\_特许专卖统一的经营模式，服务质量标准向顾客提供服务，按甲方规定的产品价格定价销售。

第三条 特许经营权许可期限及合同期限

特许经营权许可期限与本合同期限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有效期\_\_\_\_\_\_\_\_\_年。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除非本合同已提前终止，乙方可在合同有效期满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延长本合同的书面请求，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延长本合同有效期。

第四条 特许经营权许可的内容，范围

1.甲方特许乙方于合同期限内在甲方认可的专店（专柜）使用\_\_\_\_\_\_\_\_\_商标、商号，并以独立经营独立管理的经营模式经营\_\_\_\_\_\_\_\_\_系列产品，乙方以有偿使用方式取得上述特许经营权许可。

2.乙方获得上述特许经营权许可，须按甲方要求经营，不得超越许可范围和许可期限，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将该项权利转让。

第五条 特许经营分配

1、特许经营费加利润提成方式：

特许经营费\_\_\_ 万元。付款方式：\_\_\_\_\_\_ 合同签定时一次性付清

利润提成比例\_\_\_% 。付款方式：\_\_\_\_\_\_ 每\_\_\_\_\_\_时间支付上一阶段

2、利润提成方式：

利润提成比例\_\_\_% 。付款方式：\_\_\_\_\_\_ 每\_\_\_\_\_\_时间支付上一阶段

四、特许经营期限：\_\_\_ 年\_\_\_\_ 月 \_\_\_\_日至\_\_\_\_ 年 \_\_\_月\_\_\_\_\_ 日（以缴款时间为准）期限为\_\_\_\_年到期，期满后另行签订特许经营合同。

第六条 专卖店地址

1.甲方特许乙方在\_\_\_\_\_\_\_\_\_省\_\_\_\_\_\_\_\_\_市（县）\_\_\_\_\_\_\_\_\_区域内开设\_\_\_\_\_\_\_\_\_专店（专柜）。乙方自开店一月内将店面装修效果图照片（\_\_\_\_\_\_\_\_\_张）及营业执照复印件交甲方存档。

2.因地域环境或其它原因乙方希望变更第六条第一项规定的地点时，须向甲方提出书面变更申请，经甲方书面批准后才能变更。

3.乙方需要在第六条第一项规定的店址区域以外新建\_\_\_\_\_\_\_\_\_专店或专柜，必须经甲方同意，并与甲方签订另外的\_\_\_\_\_\_\_\_\_特许经营合同。

第七条 原料的进货、换货

1.合同有效期内，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原料、配料按厂价统一配货价结算，乙方提出用料计划后，甲方予以发货。

2.甲方每次发货必须提供发货清单，乙方凭发货清单验货，如有差异（多发或少发），应在收货两天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否则甲方视乙方如数收到发货清单上的商品。

3.本合同有效期内，所有配货运输工作由甲方承担。

4.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收到货物后发现原料、配料质量问题，由甲方负责换货（除属乙方或第三方造成的人为残次商品以外）。

5.乙方连续一周内未进货，需向甲方提出报告说明。

第八条 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为确保特许经营体系的统一性和产品服务质量的一致性，甲方或甲方的授权代理人，有权对乙方的经营活动进行监督（审查乙方履行本合同的表现及商店整体形象和服务质量）。

2.乙方违反本加盟合同规定，侵犯甲方合法权益，甲方有权提出更正或终止本合同。

3.甲方需向乙方提供乙方开店的授权文书，证牌，店柜装修方案。

4.甲方提供乙方经营的指导及相关技术支持。

5. 甲方培训或提供厨房主要技术人员。

6. 甲方定期组织业务技能培训、轮训，一年不少于\_\_\_\_\_次。视培训内容，乙方选派服务、技术或管理人员参加，乙方支付相应的培训费用。

7. 甲方如退出西安市场或转其他领域投资前 ，需知会乙方并为之联系上游渠道继续合作事宜。

第十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乙方在本合同规定的权利的责任范围内，自行投资，自负盈亏，自聘员工，自行经营和管理。

2.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必须销售\_\_\_\_\_\_\_\_\_品牌的食品且严格按照甲方制定的价格标准销售。若因地区原因需要进行价格调整时必须征得甲方书面同意。

3.乙方应按甲方制定的装修标准和要求进行店面装修，费用由乙方承担（门头按统一设计）。

4.乙方需作有关\_\_\_\_\_\_\_\_\_的产品，商标，商号对外广告时，广告资料内容须经甲方审核同意。

5. 乙方依本协议只能经营一家特许店，如需开办二家或多家特许店时，尚需另行签订特许合同、支付相关费用。

6.每月\_\_号前向甲方汇报上月经营情况，提交经营报表及利润表。

第十一条 商标的所有权和使用权

1.所有带有表示\_\_\_\_\_\_\_\_\_或与\_\_\_\_\_\_\_\_\_有关的标记均属甲方所有，在未经甲方事先书面许可，乙方不得注册甲方任何标记，亦不得将甲方标记用于本合同之外的任何活动。

2.乙方只可在特许店或专柜内使用\_\_\_\_\_\_\_\_\_公司的商标，服务标志及表示这些标志的标签或招牌。

3.乙方在甲方授权范围内使用\_\_\_\_\_\_\_\_\_商标及服务标志且必须按甲方提供之原样使用，不得自行对其进行任何改变。

第十二条 合同解除及终止

1.本合同期满时，乙方可提前三个月提出续约要求，双方在正常履行本合同的前提下续订该项经营合同，乙方未提出续约要求则视为本合同期满而自动终止。

2.本合同有效期内，双方一致同意提前终止本合同并达成一致书面协议，则本合同可依协议提前终止。

3.乙方有下列行为之一，甲方有权单方提前解除本合同。

a.乙方仿冒，滥用\_\_\_\_\_\_\_\_\_商标。

b.乙方在店内销售假冒伪劣产品而影响甲方声誉。

c.乙方违反本合同，侵犯甲方合法权益，破坏经营体系。

d. 乙方将原料、配料泄露给第三方。

4.本合同终止或解除时，乙方不得继续使用\_\_\_\_\_\_\_\_\_商标，拆除乙方原所有带有\_\_\_\_\_\_\_\_\_的商号，标识，商标，服务标志等一切含甲方标识的装饰用具，店面装修，灯箱，宣传品等。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1.如因非双方所能控制的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包括地震，台风，水灾，火灾等意外事件，并导致双方的任何一方无法履行合同时，遇不可抗力之一方应立即将事故情况书面告知另一方，并应在十五天内，提供事故详情及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书面资料，双方认可后协商终止合同或暂时延迟合同的履行。

2.如因第十三条第一款的原因终止合同，甲乙双方尽可能清算清理货物及帐款，互不追究责任，但乙方仍须在合同终止后一个月内，自行拆除所有\_\_\_\_\_\_\_\_\_专营店标牌箱广告等。

第十四条 适用法律

本合同之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和争议的解决，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管辖。

第十五条 争议的解决

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的，则任何一方均可诉诸本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裁决。

第十六条 保密条款

乙方同意本合同有效期内对甲方提供给乙方的商业资料进行保密。如果上述资料中的一部分或者全部被甲方公布，乙方对公开部分则不再承担保密义务。

第十七条 通知

任何书面通知按本合约中的所述双方的公司地址或图文传真送达通知人后，即视为送达。

第十八条 附则

1.以上条款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另外议定的补充合同条款经双方签订后作为本合同的附件，被视为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甲乙双方兹承认签署本合同，并已阅读及明白本合同所列条款包含之规定，并同意受其约束。

3.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并从签订之日起生效。

附：

1、配料单及价格

2、员工手册

3、\_\_\_\_\_\_\_有限公司员工管理制度

4、\_\_\_\_\_\_\_\_有限公司概况介绍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代表（签字）：\_\_\_\_\_\_\_\_\_ 代表（签字）：\_\_\_\_\_\_\_\_\_

\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 签订地点：\_\_\_\_\_\_\_\_\_

**餐饮加盟合同免费篇十一**

甲方：

乙方：

为共同开发连锁餐饮事业，双方经友好协商签署如下餐饮加盟合同\_\_\_\_\_\_\_：

一、合同内容：乙方加盟甲方所建立的连锁餐饮企业。

二、加盟地点：

三、加盟费：\_\_\_\_\_\_\_万元。付款方式：\_\_\_\_\_\_\_合同签定时一次性付清

四、加盟期限：\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至\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以缴款时间为准)期限为叁年到期，期满后另行签订加盟合同。

五、乙方应建立独立的，相应经济组织(个体户或有限责任公司)的工商登记注册。

六、餐饮加盟合同书中甲方责任：

1、提供“\_\_\_\_\_\_\_”商标(第43类第4367087号)。

2、提供磁化三味锅50个(230元/个)。

3、提供各式锅底配料。

4、负责培训厨房主要技术人员。

5、提供酒楼整体规划设计及装修建议。

6、提供整套经营管理资料。

7、甲方派出两名技术人员和一名管理人员负责培训(培训期1—2个月)，工资、路费、生活费由乙方负责。

8、定期向总店汇报经营情况。

9、按总店的统一管理模式进行管理。

七、乙方应遵守的加盟规则：

1、必须使用“\_\_\_\_\_\_\_”商标(第43类第4367087号)，从事餐饮业。

2、为保证质量，乙方必须使用内蒙古锡盟羔羊肉。

3、乙方必须使用甲方提供的锅底配料，乙方外购的部分锅底配料必须由甲方书面同意。

4、乙方经营所需的所有火锅汤料配制必须由甲方培训出的人员进行配制。

5、乙方应执行甲方统一制定的价格标准。若因地区原因需要进行价格调整时必须征得甲方书面同意。

6、严格按照合同规定的加盟地点，规模、数量、期限开展经营活动。

7、不得向他人出售磁化三味锅、汤料及菜谱。

8、积极支持甲方统一开展的营销活动。

9、严格履行付款承诺，遵守信誉。

10、乙方依本协议只能经营一家加盟店，如需开办二家或多家加盟店时，尚需另行签订加盟合同、支付加盟费用。

11、乙方将所需各种本合同中所约定的锅底配料、磁化三味锅的数量提前\_\_\_\_\_\_\_日以书面的形式通知甲方，将相应货款打入甲方帐户后并告知甲方以便及时核对。

12、接受甲方的监督。

九、符合法定或本合同约定的解除或终止条件，甲方通知乙方解除合同后，乙方不得再以甲方加盟店的名义进行经营，也不得使用甲方的商标、磁化三味锅、原料经营，否则，向甲方承担给付三倍加盟费的违约金。

十、本合同期满乙方不再续约或本合同被终止、解除，乙方在三年内不得从事与甲方同类的餐饮经营业务或项目，否则，应按本合同约定的加盟费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十一、本合同期满乙方不再续约或本合同被终止、解除，乙方应将全部磁化锅退回甲方，如有流失，甲方发现有经营者使用该磁化锅，乙方承担侵犯甲方专利权的责任。

十二、本餐饮加盟合同书的争议解决地为呼和浩特市。

十三、本餐饮加盟合同书一式三份，甲方贰份乙方壹份，经甲方盖章双方代表签字，乙方按照合同要求交纳加盟费后，加盟合同生效。

餐饮加盟合同书的附：

1、配料单及价格

2、员工手册

3、企业文化十二条标准

4、领导艺术资料

5、餐饮有限公司员工管理制度

6、磁化保健三味锅小常识

7、餐饮有限公司概况介绍

甲方：\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

**餐饮加盟合同免费篇十二**

甲方：

地址：

电话：

传真：

风险提示：

特许方必须是合法立案的公司或是行号，且代表签约的对象必须是公司的法定代理人。此外，加盟就是总部将品牌授权给加盟店使用，总部必然要先拥有这个品牌的商标权才能授权给加盟者。

因此，应注意审查特许方是否具有特定的主体资格、经营能力，如：

1、特许人从事特许经营活动应当拥有至少2个直营店，并且经营时间超过1年；2、特许企业需具有自己的注册商标，且该商标已经注册成功；3、从事特许经营活动应当拥有的成熟的经营模式，即是否具备为加盟者持续提供经营指导、技术支持和业务培训等服务的能力等等。

乙方：

企业名称：

注册地址：

经营地址：

电话：

传真：

第二条：合同总则

2-1甲乙双方本着自愿、平等、公平、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法规签订本合同。

2-2甲乙双方在互惠互利、优化整合双方资源，提高特许经营效率，降低商业运营成本的基础上，以促进公平、公开、公正、有序及可持续发展的经营环境。

2-3保护甲方所拥有的知识产权，打击假冒，规范经营，统一品牌形象，提高“罗仙子特色铁锅炖”品牌的商标，使消费者得到真正满意的服务。

2-4确保甲方忠实地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各项权利和义务。

第三条：合同有效期规定

3-1本合同有效期从\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除本合同提前终止。乙方可在合同有效期满前三个月向甲方提出延长特许经营期限的书面请求，经甲方同意，可以续签下一期的书面合同。未续签下一期的书面合同者，本合同有效期满，受许资格自然终止。

第四条：费用及交付方式

风险提示：

合同到期后，保证金需要退还给加盟者。因此，在签订合同时，一定要确认保证金的退还是否有附加条件。另外，还必须写明在提前解除合同时的保证金退还情况。

加盟费是指加盟商为获得经营权而向企业支付的一次性费用。正规的企业收取加盟费是正常的行为，但有些企业用设备购置费代替。对于这种情况，加盟商签约前一定要查清楚设备的价款是否远高于市面同类设备的价格，防止受骗。

4-1本合同签订时乙方应向甲方交纳加盟费和品牌使用保证金。

4-2加盟费主要包括：品牌使用费用、特许经营许可费用、经营管理技术出让费等。

4-2-1加盟费的金额：\_\_\_\_\_\_万元、\_\_\_\_\_\_万元、\_\_\_\_\_\_万元。

附：加盟店每年须向总店交纳2千元协助管理费用，每月1次—2次回访，进行品牌使用相关指导。

4-2-2加盟费的支付方式：一次性付清（不含税金）。

第五条：特许经营范围规定

5-1甲方根据\_\_\_\_\_\_\_\_\_\_\_\_\_特许经营的市场规范和乙方的申请及乙方的经营能力，同意乙方在\_\_\_\_\_\_\_\_\_\_省（市、自治区）县使用甲方品牌开设（区域/单店）经营。

5-2乙方只能在甲方颁发的特许经营证上所列地点使用品牌，不得在任何地区再开设直营店或授权加盟店，不得使用与甲方品牌、经营模式等相同或相近的方式开设内容相同或相近业务。

5-3甲方承诺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在该地区授权许可第二家加盟店或区域代理商。

第六条：知识产权规定

风险提示：

虽然在合同上只有总部和加盟者作为立约人，但总部为建立一套完善的业务制度，都会加入一些条款去确保其它加盟店及公众的利益，因为任何一家加盟店不能维持应有的水准，或多或少都对特许经营体系的声誉有所损害，继而影响其它加盟店的盈利，所以为了让加盟者明确自己的责任与义务，也为了约束加盟者履行职责，在合同中应列明双方在合作中的义务来维持各方面的利益。

6-1标识和图案，均属甲方所有的知识产权，受国家法律的保护。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标识和图案等知识产权用于产品、包装及名片、铜牌等进行商业往来或其他活动。

6-2乙方使用甲方品牌的经营场所的品牌vi形象设计由甲方统一提供，或甲方授权乙方按甲方vi形象设计制作门头招牌。乙方不得擅自制作及改变甲方品牌vi形象及店面门头招牌。

6-3乙方不得擅自拆换标识，造成标识与产品不符。

6-4在特许经营过程中，不得透漏本合同内容，乙方有义务保密，乙方并有义务要求其员工保密，该保密义务至该商业秘密公开时止。如乙方或其员工泄漏甲方商业机密，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的法律责任，并扣除乙方品牌使用保证金。

风险提示：

应约定保密条款，特许方为保护经营技术及智慧财产不因加盟而外流，要求加盟者在协议存续期间，或结束后一定时期内，不得泄露前述商业秘密。

另外，还可要求加盟者在合约存续期间，或合约结束后一定时间内，不得从事和原加盟店相同行业之工作，即竞业禁止条款。该条款旨在保护总部的智能财产权，公平交易委员会也会支持。

6-5乙方有义务协助甲方打假，规范市场。

第七条：管理规定

7-1乙方售出的菜品和服务必须达到甲方规定的要求和标准。

7-2甲方有权对乙方菜品质量和服务质量进行监督，并就不足之处有权提出整改意见（注：每季度回访乙方一次）。

7-3乙方每月向甲方提供一份经营状况报告书，就乙方经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甲方应给以指导性意见。

7-4乙方每月向甲方提供财务报表一份。

7-5乙方在经营过程中出现的一切外围事务由乙方自行解决。

7-6乙方菜品质量应与总部直营店菜品质量同等，如出现质量问题，甲方应及时配合予以解决。

风险提示：

应对货物供应条款进行详细约定，特别是质量条款。若由于特许企业提供的货物或者设备对消费者权益造成伤害，则特许企业需要承担连带责任，还应对加盟者的损害予以赔偿。若由于加盟者自己在经营过程中的失误造成对消费者权益的侵权，其所引起的赔偿责任由加盟者自己承担。

第八条：税费及债务规定

8-1乙方在经营过程中所发生的一切税费及债务由其自行解决，与甲方无关，乙方的加盟费发生的税金由乙方代扣代缴。

第九条：品牌宣传的规定

9-1甲方负责组织品牌的全国性（重点市场区域）的广告投入，做好品牌宣传，并协同负责区域经营的乙方开展区域性促销活动，以支持乙方的经营活动。

9-2乙方使用甲方提供的统一品牌形象及甲方提供的适当范围的经营技术和商业机密。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两个月内，按甲方提供特许经营手册或其他资料中的要求，完成其店面装修，并寄送相应效果图片至甲方，以供甲方审核及备案。

9-3乙方单独进行广告宣传的，其宣传内容必须经甲方书面同意方可进行。

9-4乙方应有选择性地参与甲方所举办的宣传及推广活动。

9-5乙方需甲方宣传品、甲方按成本价供给，运费由乙方自理。

9-6乙方必须妥善保存其经营业务记录，以备甲方的核查。

第十条：培训管理规定

10-1合同生效后，甲方负责向乙方提供\_\_\_\_\_\_\_\_\_\_位厨房人员，乙方负责上述人员工作期间的人身安全、财产不受损害，每月必须按时将工资打到公司指定账户。

10-2乙方在签订合同后，开始经营之前，必须在甲方处接受甲方相关类型的培训。

10-3乙方在合同期内，必须接受甲方的各种培训指导。

10-4乙方不得在加盟店内调整厨房人员，如有需求应通知甲方，由甲方进行调整。

第十一条：履约保证金及违约规定

11-1履约保证金是乙方为保证其履行本合同规定之义务而交付给甲方的费用，如乙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违反本合同所规定的义务，甲方有权在其履约保证金中酌情扣除部分直至全部，归甲方所有。如乙方在本合同有效期内未有违约行为或酌情被扣除部分履约保证金的，则在本合同有效期满后两个月内由甲方返还全部或部分履约保证金。

11-2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10日内，乙方应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人民币\_\_\_\_\_\_\_\_\_\_\_\_万元。在规定期限内乙方未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的，本合同不能生效。

11-3乙方若违反本合同5-2、7-1、7-4、10-1、10-2，应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扣除其在甲方处的履约保证金的1/2，作为对甲方的损害赔偿。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违反上述条款二次，甲方有权扣除其履约保证金的全部，作为对甲方的损害赔偿，甲方并有权终止本合同。

11-4乙方若违反本合同9-2、9-4、9-6、10-3，应视为违约，甲方有权在每次乙方违约时扣除其在甲方处的履约保证金的1/4，作为其违约对甲方的补偿。

11-5乙方若违反本合同6-1、6-2、6-3、6-4、6-5，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扣除其在甲方处的履约保证金的全部，并有权终止本合同。

11-6乙方违反本合同5-2、7-1、7-4、9-2、9-4、9-6、10-2、10-3条款，而被甲方扣除部分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在甲方处理违约事件之日起一个月内补足其履约保证金\_\_\_\_\_\_\_\_\_\_\_\_\_\_\_\_万元，否则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

11-7乙方违反本合同6-1、6-2、6-3、6-4、6-5、7-4条款，或违反本合同5-2、7-1、7-4、9-2、9-4条款二次，甲方有权扣除乙方的全部保证金。

第十二条：合同终止及善后处理的规定

12-1违约终止

12-1-1如乙方在经营过程中出现违法乱纪的情况，合同终止。

12-1-2如乙方在合同期内未按合同向甲方交纳合同约定费用，损害甲方商业利益，合同终止。

12-1-3如乙方在协议规定的工资发放日以外延迟七日仍未发放厨部工资（向甲方账户打款），甲方将有权解除合同，撤销品牌使用权，合同终止。

12-2合同终止

风险提示：

合同一旦确立，就不能随意撕毁或中途终止。但是，也有加盟双方不遵守合同的事件发生。合同中应明确规定，任何一方违反协议到什么程度，另一方有权终止合同。当然，也应写明违反协议的一方是否有机会弥补其过失，以避免合同终止的后果。

12-2-1因甲方无故解除或提前提出终止本合同，乙方的一切损失由甲方赔偿。

12-2-2甲方不得在乙方所在地另行设立相同品牌的加盟店，否则乙方的所有经济损失由甲方承担。

12-2-3乙方提出提前终止本合同应按本条12-1-1-1、12-1-1-3、12-1-2的规定处理善后事宜。

12-3合同有效期满终止。

乙方未在合同期满前三个月提出续签合同申请的或者经甲方审核不予续签的，本合同自然终止，按本条12-1-1-1、12-1-1-3、12-1-2的规定处理善后事宜。

12-4乙方与甲方签订合同一个月内，经甲方核查乙方未实施本合同约定的经营行为的，即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十三条：不可抗力规定

13-1如甲方或乙方因不可抗力，或非双方所能控制或所能预见事件的发生（包括自然灾害、战争、政府行为、社会骚乱等）情况妨碍履行本合同义务时，双方当事人应做到：

13-1-1采取适当措施减轻损失。

13-1-2及时通知对方当事人。

13-1-3在合理时间内，出具合同不能履行的证明。

13-2发生不可抗力事件在30日以上，合同延期履行。

13-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持续时间超过10天，本合同即告终止。

第十四条：适用法律

本合同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管辖。

第十五条：争议的解决规定

风险提示：

加盟双方难免会发生一些冲突，解决冲突的方式用仲裁比较合适。仲裁实际是由双方选择的仲裁人进行的私下诉讼，它的优点在于整个程序是在私下进行的。为了节省时间和费用，双方可以事先在合同中设定仲裁的规则，至于仲裁的时间可以根据当时发生冲突的情况而定。

在这里，选择什么样的人做仲裁人十分重要，如果仲裁人选择不当，做出的决定不公平或不客观，会使双方或其中一方不满意，最后反而会扩大矛盾，以致双方走向法院。

如果产生有关本合同的效力、履行、解释、终止的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或以签订补充协议的方式解决，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如果争议发生之日起三个月内通过协商或其他方式不能解决的，任何方均应向本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六条：通知及规定

16-1本合同所规定的“罗仙子特色铁锅炖”特许经营，乙方如有需要，可向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注册。甲方应提供备案所需的有关文件。

16-2本合同所书双方的注册地或经营地、传真号即为当事人的收件地址。

第十七条：

17-1乙方在合同期内如遇特殊原因，须转让该加盟店，在涉及甲方品牌部分的转让时，须根据本合同的相关规定，由三方协商解决。

风险提示：加盟店的转让

加盟者可能会由于种种客观原因而无法继续经营加盟店，这就涉及加盟店转让或出售的问题，加盟店是否能转让、如何转让、转让给何种人等都必须列入合同中，以免将来发生纠纷。

也有些合同明确表明，假如加盟者要转让出售自己的企业，总部将有购买的优先权，或者有权选择转让的对象。在这种情况下，一定要注意说明加盟店的转让价应以市场价为准。

第十八条：附则

18-1乙方无权以甲方的名义签订合同，使甲方在任何方面对第三人承担责任，或由甲方负担费用，承担任何义务。

18-2合同签署地为\_\_\_\_\_\_\_，履行地为\_\_\_\_\_\_\_\_\_。

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各执一份，复印件无效。

18-3甲乙双方承认签署本合同前，已阅读及明白本合同所列条款的含义，并由双方协商同意受其约束。

18-4本合同各条款在履行中和发生争执时，甲方有权按现行国家法律及通常理解予以解释。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

（公章）

法定代表：（签名）

委托代理人：（签名）

开户银行：

账号：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